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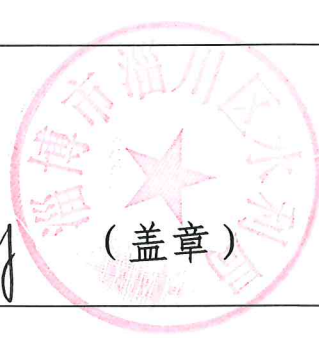
备案编号: 2022003

评估事项名称	《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		
评估主体	淄川区水利局	评估时间	2022年6月
实施单位	淄川区水利局	实施时间	区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之后
评估事项概况	为落实《淄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有关要求，按照市水利局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，区水利局牵头编制了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对淄川区“十四五”期间水利发展的需求进行研判，重点突出水资源配置和供水方面的需求、防洪抗旱减灾方面的需求、民生水利保障需求、水生态文件建设需求、现代化管理手段的需求，以及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的需求等方面，以水安全保障为中心，着力构建防洪抗旱减灾体系、水资源配置及民生水利保障体系、人水和谐的水生态体系、智慧水利管理体系、水利科学发展制度体系五大体系，加快现代水网建设，消隐患补弱项，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，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，打造人水和谐的河湖水生态体系，建设数字水利新型基础设施，全面提升依法治水管水能力，开拓水利工作新局面，为淄川区转型发展、全面振兴、走在前列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。		
风险等级	低	评估结论	准以实施
决策意见	同意该项目准以实施		
备案意见	已备案 （盖章）2022年6月13日		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评估主体、审批部门和区委政法委各存一份。

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事项表

填表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 日

决 策 名 称	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 规划	类别	(重大项目)
简 要 情 况	根据淄博市水利局《关于印发<淄博市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要求，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全面总结评估“十三五”水利改革发展情况，科学研判新形势、新要求，系统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，对“十四五”期间水利发展需求进行研判，以水安全保障为中心，着力构建防洪抗旱减灾体系、水资源配置及民生水利保障体系、人水和谐的水生态体系、智慧水利管理体系、水利科学发展制度体系五大体系，加快现代水网建设，消隐患补弱项，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，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，打造人水和谐的河湖水生态体系，建设数字水利新型基础设施，全面提升依法治水管水能力，开拓水利工作新局面，为淄川区转型发展、全面振兴、走在前列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。		
评 估 主 体	淄川区水利局		
单 位 意 见	主要领导签字：  (盖章) 		
备 注			

注：须附有签到表、会议纪要、现场会照片等

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方案表

评估主体（盖章）:

制定时间：2022 年 4 月 6 日

评估对象基本情况	名称	《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
	内容	重大决策实施的社会稳定情况
	涉及区域	各镇（街道）、开发区，各相关部门
	涉及群众情况（人/户）	不涉及
	拟用地情况	不涉及
	涉及资金情况	不涉及
风险点预估	对可能引发的风险点，涉及的人员、数量、范围、激烈程度、可能带来的负面影响等作出预估和预测。	
组织与实施	评估工作责任领导	袁宝辉
	评估工作直接责任人	牟先林
	评估工作联系人	耿龙
	参加评估的单位	区水利局局属各单位，局机关各科室
	评估小组成员名单	详见评估小组文件
	拟采取的评估形式	（包括开展专家论证、公示公告等活动）
评估方式	简易评估	
时间安排（步骤）	5 月 19 日前函调征求各镇办、开发区及各有关部门意见；5 月 19 日前发布公告征求社会各界及广大群众意见，为期 1 个月；5 月 20 日前召开专家论证会议	

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表

评估主体（盖章）：

填写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6 日

决策事项基本情况	为落实《淄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》有关要求，按照市水利局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，区水利局牵头编制了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对淄川区“十四五”期间水利发展的需求进行研判，重点突出水资源配置和供水方面的需求、防洪抗旱减灾方面的需求、民生水利保障需求、水生态体系建设需求、现代化管理手段的需求，以及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的需求等方面，以构建水利发展五大体系的“一四五”总体布局方向，着重建设防洪抗旱减灾体系、水资源配置及民生水利体系、水生态体系和智慧水利四个领域，通过建设现代化水网体系，提高水利行业能力，为淄川区转型发展、全面振兴、走在前列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。		
评估情况	通过成立工作组，制定方案、征求意见、社会公示、专家论证等方式对该项决策合法性、合理性、可行性、可控性进行了评估，确定可能风险点，制定预防和处置措施。		
评估意见及建议	风险等级	☐ 高风险 ☐ 中风险 ☒ 低风险	
	工作建议	☐ 不予实施 ☐ 暂缓实施 ☒ 准予实施	
预防和处置工作的具体措施	一是建立职责清晰，权责明确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和管理科学，经营规范的水管运行机制。二是建立各级政府明确的水利建设及防洪安全责任分工制度。三是强化城乡水资源统一管理，对城乡防洪、供水、水资源综合利用和水环境治理等实行统筹规划。四是各有关部门按职能分工，完善相关制度和标准，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和监督，五是规划实施过程中，明确责任单位、科室和责任人员，及时密切关注各方反应的问题。		
评估工作责任领导（签字）	李光林		

《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 项目决策意见表

决策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写时间：2022年6月2日

决策项目	《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		召集人	袁宝辉
决策议题	（对项目评估结论进行研究决策）			
参会人员 加名单	姓名	职 务		
	袁宝辉	党组书记、局长		
	李相宝	党组成员		
	郭海鹏	党组成员、区水资源服务中心主任		
	谭延滨	党组成员、副局长		
	陈 斌	党组成员		
	赵德炳	党组成员、区河湖长制保障服务中心主任		
	魏 萍	党组成员、副局长		
	牟先林	党组成员		
参会人员 建议意见	与会人员一致通过该项目实施			
决策意见	同意该项目准以实施			
单位主要领导（签字）		袁宝辉		

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

评估事项： 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评估主体： 淄博市淄川区水利局

评估时间： 2022 年 5 月

《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书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治水方针，全方位贯彻“四水四定”原则，深入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，更好的推动《淄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落地落实，按照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，区水利局编制了《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）。

2020年3月17日淄博市水利局以淄水规建[2020]16号下发了《关于印发<淄博市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，要求各区县根据要求和安排，完成区县规划报批和成果印发工作。2020年10月区水利局印发了《关于印发<淄川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（川水2020[81]号），提出了淄川区“十四五”水利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框架思路和具体要求，全面启动推进规划报告的编制工作。2020年11月委托淄博市水利勘测设计院开展调研编制，召开了各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、相关企业、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参加的座谈会，进行了意见征求。2021年3月结合各单位意见形成了《“十四五”规划报告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内部意见征求论证和修改。2022年4月向各镇（街道）、开发区征求了意见，并在区政府官方网站进行

公示征求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意见。2022 年 5 月，根据反馈意见，修改形成了《“十四五”规划报告》（送审稿）。

根据《淄博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淄博市政府令 102 号）和区政府办公室有关要求，区水利局在充分调研、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对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进行了社会风险评估。

一、评估事项介绍

水利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设施，不仅直接关系防洪安全、供水安全、粮食安全，而且关系到经济安全、生态安全和国家安全。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文本按照统一的编制规程由 8 个章节组成，主要从发展基础、总体要求、现代化水网体系建设、水利科学发展制度体系、重大水利工程实施策划、规划投资估算及年度安排、规划实施效果分析与环境影响评价、规划实施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编制。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章：发展基础。主要明确了基础条件，总结了“十三五”期间发展成就。“十三五”时期，淄川区围绕提高防洪减灾能力、增强水资源配置及保证能力、民生工程建设、水生态文明加水以及信息化建设和制度体系建设等主要目标，实施了孝妇河干流、淄河干流、范阳河、峨庄支流、幸福支流等骨干河道治理，实施了惠及 10.2 万人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，完善了城乡供水管网设施，实施了太河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，除险加固及水毁修复水库塘坝 35 座，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73.83 平方公里，实施了 51 个水利移民后期扶持项目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有

效提升，水资源配置及保证能力进一步增强，水生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，依法治水管水得到加强。

（二）第二章：总体要求。主要明确了“十四五”期间总体布局及目标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淄川区水利发展将以水安全保障为中心，着力构建防洪抗旱减灾体系、水资源配置及民生水利保障体系、人水和谐的水生态体系、智慧水利管理体系、水利科学发展制度体系五大体系，规划实施 23 项工程项目，加快现代水网建设，消隐患补弱项，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，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，打造人水和谐的河湖水生态体系，建设数字水利新型基础设施，全面提升依法治水管水能力，开拓水利工作新局面，为淄川区转型发展、全面振兴、走在前列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。

（三）第三章：防洪抗旱减灾体系。按照“南蓄、中防、北排”和蓄泄兼顾的原则，以境内流域为单元，统筹考虑城乡防洪减灾需求，加快实施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。聚焦防汛薄弱环节，加强中小河流治理，实施病险水库、塘坝、水闸除险加固，开展山洪灾害防治，构建以河道、水库、湖泊为架构的水旱灾害防御工程体系，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。结合区域水资源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布局，通过河道治理、山洪沟治理、沟渠治理等措施构建淄川区互联互通的现代水网体系。

（四）第四章：水资源配置及民生水利保障体系。以加强水资源管理为切入点，大力推进农业节水，深入开展工业节水，推

进城镇节水降损，健全节水长效机制，统筹水资源集约节约和利用。以提高供水保证能力为抓手，统筹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，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，实现骨干供水的互联互通，实施农村规模化供水建设，提高全区规模化供水率，提升农村供水保证能力，完善应急备用水源配套设施，实现供水水源应急备用，论证实施引黄引江供水工程，逐步实现多元供水、互为备用。推进水库移民后期扶持，通过后期扶持资金发放，美丽家园建设和产业发展，提高移民生活质量。

（五）第五章：人水和谐的水生态体系。水生态体系建设。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治理，实施水土保持治理，开展清洁型小流域、生态秀美小流域建设，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60 km²，创建 16 条美丽幸福河湖，构建林水相依、河清岸绿的水利生态体系。对岭子、口头、北下册饮用水源地进行生态保护和修复，提报水源他安全利用水平。

（六）第六章：智慧水利管理体系。推进水利业务管理系统数字化建设，实施淄川区智慧水利平台建设和淄川区智慧供水工程建设，在信息技术的支撑下，构建高效协同的数字政务、开发惠民便民的水利智慧服务，着力提升水利管理、监督、治理和信息服务水平。

（七）第七章：水利科学发展制度体系。坚持目标引领、问题导向，以依法治水、管水为重点，强化河湖监管，维护河湖生态。加强水利工程监管，强化工程建设管理，完善农村饮水运行

管护机制，强化水土保持监管，深化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，全面加强水利行业能力。

（八）第八章：规划投资匡算。全区水利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匡算投资 13.86 亿元。若“十四五”期间国家、省、市区对水利投资政策发生变化，相应调整规划任务和建设项目。

（九）第九章：环境影响评价。主要是对规划实施环境影响进行评价，分析规划实施的有利影响和不利影响，并针对性的提出减缓对策，统筹做好水利发展和环境保护工作。

（十）第十章：规划实施保障措施。主要是统一全区各部门思想，深刻领会水利发展的重大意义，通过组织领导、政策制定、工作部署和资金投入等方面，体现对工作的重视。落实责任目标，细化分解责任到部门，落实到岗位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加强投入力度，强化建设管理，合力推进规划各项任务落实。

二、合法性自评

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》、《山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〉办法》（2014 年 10 月修订）、《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办法》（水资源[2017]101 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》（国发[2012]3 号）、《山东省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》（鲁政办发[2013]14 号）、《山东省节约用水办法》（省政府[2021]第 160 号令）、《淄博市节约用水办法》（市政府[2008]第 66 号

令）、《淄博市水资源保护管理条例》（市人大[2012]第66号令）、《淄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以及相关专业法律法规和文件，结合我区实际制定，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涉及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。

三、合理性自评

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结合淄川区“十四五”期间水利发展的需求进行研判，重点突出水资源配置和供水方面的需求、防洪抗旱减灾方面的需求、民生水利保障需求、水生态文件建设需求、现代化管理手段的需求，以及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的需求等方面，内容丰富，资料翔实，为淄川区“十四五”期间的水利发展描绘了蓝图。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通过充分调研、综合分析和统筹考虑，对水资源、水生态、水环境、水灾害统筹治理做到了客观合理。

四、可行性自评

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在编制过程中充分征求了区直部门及镇办、开发区的意见，对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进行了优化完善。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通过防洪减灾工程的建设，将大大提高淄川区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，为全区洪涝灾害区提供安全和保障，保护城区人民生命财产及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，维护社会稳定，促进社会发展；民生水利工程的实施将大大改善受益区群众的生活条件，提高居民生活水平；水生态体系的构建将极大的促进人水和谐发展。

展。水利工程的兴建，也将促进就业，改善淄川区投资环境，对淄川区的国民经济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，社会效益显著。

五、可控性自评

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中确立了以实施统一领导，逐级负责、大力开展水利普法工作，提高全社会关注水、珍惜水、保护水的意识为原则的安全组织体系。以提高执法水平和执法效能为重点，加强执法体系建设，全面推进水利综合执法，严格执行水资源论证、取水许可、洪水影响评价、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等制度，进一步增强水行政综合执法工作效能，能够保证当发生突发事件时，能第一时间处理，维护规划权威。

六、预防化解措施

根据水利运行管理和工程建设实际，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措施提前预防和化解可能存在的风险点。一是建立职责清晰，权责明确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和管理科学，经营规范的水管运行机制。二是建立各级政府明确的水利建设及防洪安全责任分工制度，按属地分级明确管理权限和权益，实行防汛抗旱、饮水安全保障、水资源管理、水库安全管理行政首长负责制。三是强化城乡水资源统一管理，对城乡防洪、供水、水资源综合利用和水环境治理等实行统筹规划。建立事权清晰、分工明确、行为规范、运转协调的水资源工作机制，加强涉水事务的统一管理，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，促进水资源优化配置。进一步完善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防治协调机制。四是各有关部门按职能分工，完善相关制度和标

准，加强对规划实施的指导和监督，加强招投标活动监管，确保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，选取优质企业参加工程建设。加强相关工程的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查，加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监管力度，确保工程质量安全、环保达标。五是规划实施过程中，明确责任单位、科室和责任人员，及时密切关注各方反应的问题，跟踪规划实施效果，及时对相关舆情和社会关注点、误解误读点进行回应，有针对性释疑解惑，做到快速反应、积极回应、密切跟进。

七、结论

根据前文所述调查分析研判，《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对大力推进现代化防洪体系建设，优化水资源格局，提升城乡供水保障能力，复苏河湖水系生态，强化水利行业管理，发挥水利对经济社会的支撑作用，将起到积极的推动效果，有关配套的法规规章城市到位，不会引发重大的社会矛盾，初步确定风险等级为低级。

淄博市淄川区水利局

2022年5月25日